

证券代码：836723

证券简称：梵净高科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贵州省铜仁市万山区梵净山生态农业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第二届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宁凯林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详细内容参见 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5)、《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及股东各方长远利益，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滚存以后年度分配。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在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之销售商品的金额时，没有对关联方贵州香柚香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进行预计，对怀化梵净山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的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少于 2018 年实际发生金额。公司在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关联担保金额时，没有对贵州梵净山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年利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宁凯林进行预计。因此对上述关联交易予以补充确认。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宁凯林、张跃成、黄昭辉、彭鹏程、李全晖、付钢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导致所有股东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针对该议案，关联股东都不回避表决，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4000 万股。

##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徐磊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后，公司监事会成员将不足法定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补选陈国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贵州驰铭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龙秀光、赵信子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贵州驰铭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